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缔约国会议

Distr.: General  
27 March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实施情况审议组

第十四届会议

2023年6月12日至16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5

技术援助

对国别审议所确定的技术援助需求的分析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  
办公室为支持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而提供的援助

秘书处的说明

概要

根据秘书处编写的侧重于分析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下确定的技术援助需求的前几份文件，本报告对第二审议周期期间强调的与《公约》第二章有关的技术援助需求进行了最新分析。本报告还概述了自2021年12月13日至17日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以来，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如何应对技术援助需求和所收到的请求的情况。

\* CAC/COSP/2023/1。



## 一. 引言

1. 由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有一章专门介绍技术援助和信息交流，因此，提供技术援助被认为是在全球实施该《公约》的关键先决条件。为此，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的目标之一是确定和证实对技术援助的具体需求，并促进和便利提供这种援助。根据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职权范围第 44 段，实施情况审议组的职能包括审议技术援助需求，以便确保《公约》的有效实施。
2. 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4/1 号决议中建议所有缔约国酌情在其对综合自评清单的答复和国别报告中查明技术援助需求，最好排定优先次序并与特定审议周期内审查的《公约》条文的实施联系起来。缔约国会议还建议缔约国继续向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与《公约》的实施相关的现行技术援助项目方面的信息。
3. 缔约国会议在其第 7/3 号决议中欢迎作为《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一部分促进反腐败技术援助，并认识到捐助方、技术援助提供方和受援国之间应当进行协调，以便利用各种资源、提高效率、避免重复工作同时满足受援国需求。此外，鼓励缔约国继续自愿根据商定的审议机制职权范围向实施情况审议组提供资料，说明当前、预计和未满足的技术援助需求，包括通过审议进程查明的需求，还鼓励缔约国利用此种资料为技术援助方案提供信息。
4. 此外，大会反腐败问题特别会议 2021 年通过了题为“我们共同承诺有效应对挑战和采取措施，预防和打击腐败，加强国际合作”的政治宣言，其中除其他外，各国承诺继续分享技术援助提供情况和此类援助需求的信息，包括通过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确定的需求。
5. 本文件分为两部分：
  - (a) 对经由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第二周期下进行的审议确定的第二章相关技术援助需求的最新分析，<sup>1</sup>并按区域详细分列；
  - (b) 自从为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编写上一次技术援助报告以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的与预防有关的技术援助概览。<sup>2</sup>

## 二. 对通过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确定的第二章相关技术援助需求的分析

### A. 整体评估

6. 2021 年 10 月，秘书处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编写了一份题为“对国别审议所确定的技术援助需求的分析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支持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而提供的援助”的说明（CAC/COSP/2021/10）。此后，又有 9 个国家完成了国别审议的执行摘要，使完成的执行摘要总数达到 67 份（见下文图一）。其中 6 个国家确定了第二章所载条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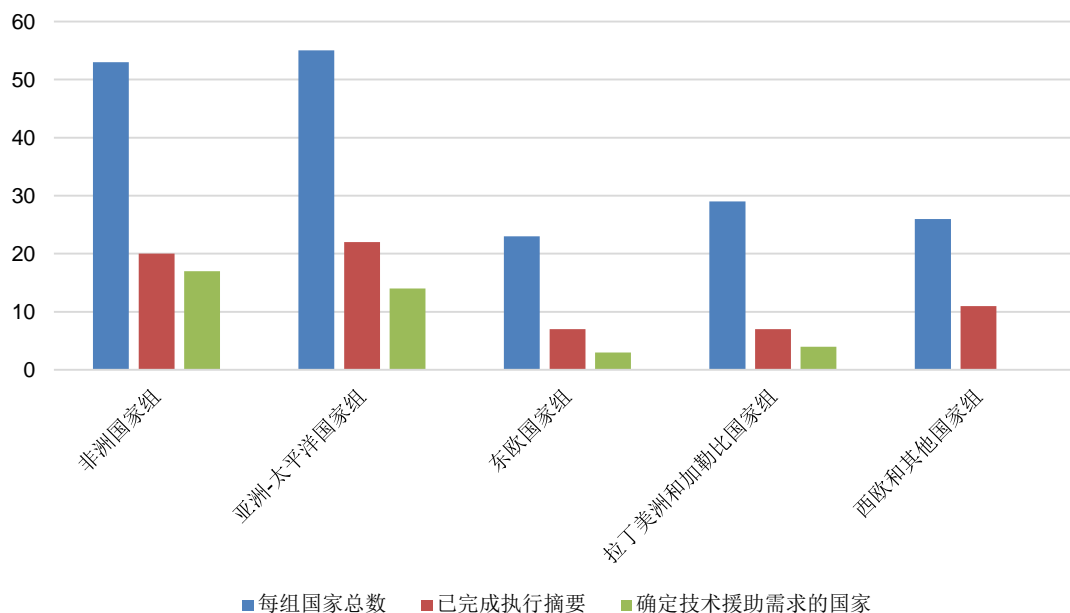
<sup>1</sup> 请与秘书处关于国别审议完成后缔约国的良好做法、经验和采取的相关措施，包括技术援助方面的信息的说明（CAC/COSP/2021/9）一并阅读。

<sup>2</sup> 编写本报告所使用的数据基于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完成的国别审议。

下的 24 项技术援助需求。通过这些额外审议，57 个国家中共有 38 个国家通过实施情况审议机制确定了 315 项第二章相关单项技术援助需求。

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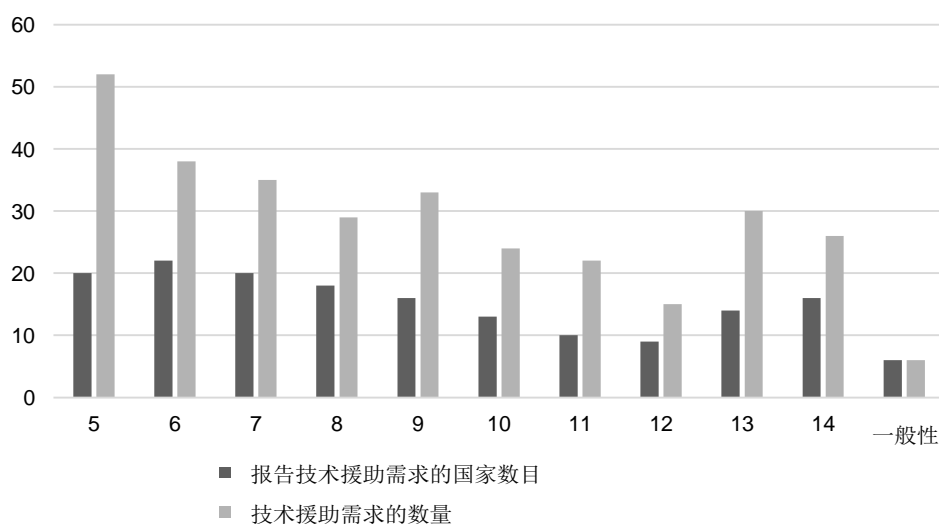
按区域分列的已完成执行摘要的国家和有第二章相关技术援助需求的国家数目（第二周期）



7. 图二显示，虽然各条款涉及的需求类型差别很大，但确定的大多数需求按数量递减的顺序排列，对应的是第五、六、七和九条。按数量递减的顺序排列，在第十、十一和十二条下提出的需求数量最少（按类别分列的单项技术援助需求的百分比见下文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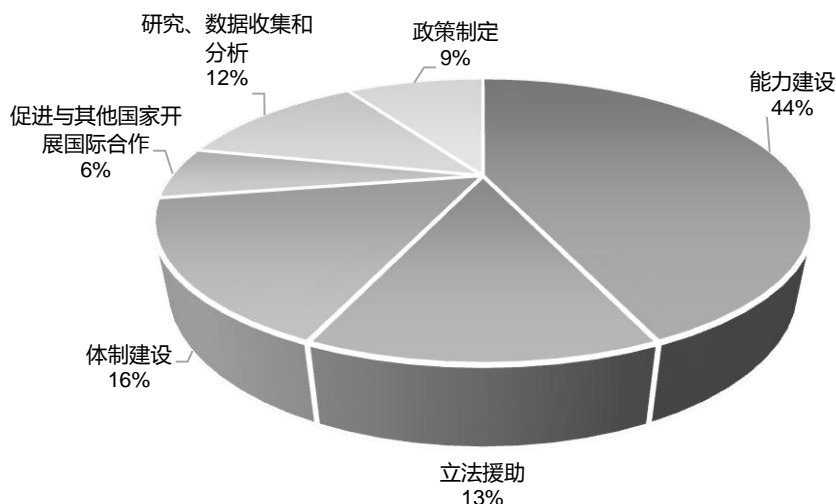
图二

按（第二章）条款分列的技术援助需求的数量和确定需求的国家数目



图三

按类别分列的单项技术援助需求的百分比



### 1. 能力建设

8. 与以往的说明一样，“能力建设”这一大类仍然是与第二章相关的最常见类别（38个国家中有34个国家列举了与第二章各项条款有关的能力建设需求，此类需求共有137项，约占第二章相关总需求的44%）。57%来自非洲国家组的国家，33%经由亚洲-太平洋国家组的国家确定。第二章相关的主要援助类型是：

- (a) 培训官员和机构，制定培训课程；
- (b) 分享最佳做法；
- (c) 加强各机构和办事处的职能和运作；
- (d) 建立机构、办事处、技术平台和框架、战略、行动计划和交流计划等架构；
- (e) 信息获取途径、私营部门、提高认识和社会参与；
- (f) 指导。

9. 在这些类别中，被着重指出最普遍的需求是培训官员和机构以及制定课程。具体规定的培训和课程类型包括：

- (a) 公共采购、会计和审计；
- (b) 研究、数据收集、数据存储和数据分析；
- (c) 技术工具和平台；
- (d) 资产申报和利益冲突；
- (e) 预防工具、行动计划、培训以及监测和评价；
- (f) 风险管理；
- (g) 调查、资产追查和反洗钱措施；

(h) 执法和起诉以及案件管理。

## 2. 体制建设

10. 20 个国家提出了 50 项体制建设需求，占有已确定需求的 16%。64% 由非洲组国家确定，32% 由亚太组国家提出。大多数体制建设需求属于各类援助的若干子类别范围内：

- (a) 良好做法；
- (b) 工作人员培训、能力建设和技能提高；
- (c) 制定和加强战略、框架和行动计划；
- (d) 专家咨询意见、法律专门知识和指导；
- (e) 系统改进；
- (f) 资源（财政和非财政资源）；
- (g) 设立机构和机关；
- (h) 机构间协调。

11. 在这些类别中，最普遍强调的议题是：

- (a) 数据库管理、存储和分析；
- (b) 治理以及监测和评价；
- (c) 举报；
- (d) 道德操守与预防。

12. 体制建设需求和能力建设需求之间存在明显联系。在所列举的能力建设需求中，有 10 项需求（五分之一）明确提到需要能力建设援助，目的是发展体制或加强体制能力。此外，在所有能力建设需求中，大多数侧重培训国家机构的官员和工作人员，而有 12 项体制建设需求明确提到某种形式的能力建设或将工作人员培训作为体制建设需求的一部分。

## 3. 立法援助

13. 立法援助是第二章下的第三大需求。18 个国家列举了 41 项立法援助需求，占有需求的 13%。68% 的此类需求是由非洲组的国家提出。24% 经由亚太组的国家确定。34% 的此类需求集中在制定或起草若干类型的法律和法律框架上，而 21% 强调交流良好做法。第二章下所需各类立法援助的子类别如下：

- (a) 制定、起草和修订法律、条例、框架和章程；
- (b) 良好做法；
- (c) 审查和评价；
- (d) 整合和协调；

(e) 培训和能力建设。

14. 各国最常确认需要技术援助和立法支持的专题领域如下：

- (a) 资产申报；
- (b) 举报；
- (c) 预防和道德操守；
- (d) 私营和公共部门的反腐败刑事立法；
- (e) 采购和行政管理；
- (f) 洗钱；
- (g) 政党经费筹措。

#### 4. 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

15. 紧随立法援助之后，有 18 个国家表示有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方面的需求，占确定的需求总数的 12%。其中 23% 涉及在开发数据收集、存储和分析系统方面的支持需求。第二类最常提到的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需求与开展研究和收集数据有关（各占 18%）。还有 15% 提到对数据分析和专家咨询意见及培训的需求。

#### 5. 政策制定

16. 13 个国家提出了政策制定方面的技术援助，占第二章相关所有需求的 9%。各国提到，在信息获取、贿赂、预防、洗钱、行为守则和举报等一系列专题下，需要制定和实施方面的支持以及交流政策制定方面的良好做法和实例。

#### 6. 促进与其他国家开展国际合作

17. 虽然在提及的第二章相关需求中，促进与其他国家开展国际合作所占数量最少，仅有 19 项此类需求，但 11 个国家对此加以了强调。大多数此类需求（11 项需求，占 58%）侧重交流良好做法。值得一提的是，与促进国际合作方面的良好做法有关的需求和在以上类别下具体说明的需求之间存在联系。在促进国际合作方面，与交流良好做法有关的大多数需求是一般性需求，而在政策制定、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立法援助、体制建设和能力建设方面的需求则具体说明了交流良好做法的具体专题领域。

### B. 对按区域确定的与《公约》第二章有关的技术援助需求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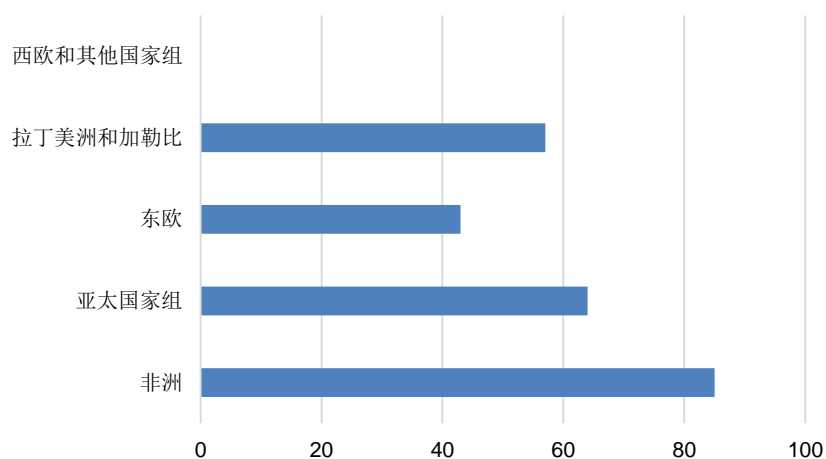
18. 从地域上看，在完成第二审议周期执行摘要的缔约国中，有 32 个国家确定了与第二章有关的技术援助需求，重点是预防措施。东欧国家组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各完成了 7 份执行摘要。这两个国家组中约有 50% 的国家确定了需求——东欧组七个国家中有三个国家确定了需求，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组七个国家中有四个国家确定了需求。西欧和其他国家组的 11 个国家已完成执行摘要，但没有一个国家报告技术援助需求。

19. 非洲国家组中 85% 的国家着重提出了需求，而亚太组中 64% 的国家概述了需求。如图四所示，这些需求共计 291 项，占迄今为止第二章相关所有需求的 92%。由于非洲组和亚太组中已完成包含技术需求的执行摘要的国家样本比例远高于其他国家组，本节主要审查这两个区域组内的趋势，并对各区域的能力建设需求进行深入分析。

图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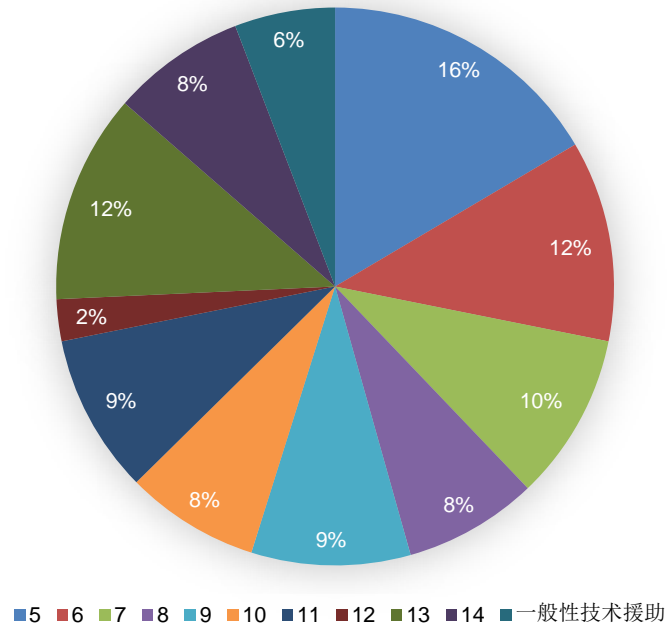
报告技术援助需求的已完成执行摘要的国家百分比，按区域分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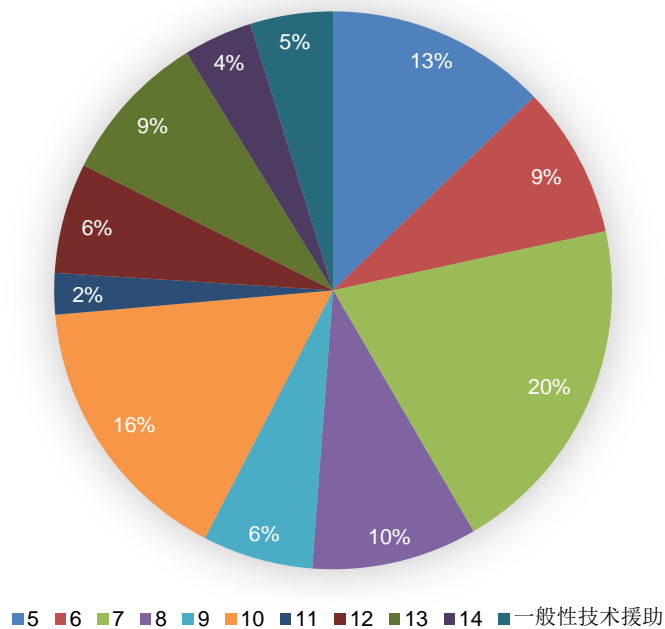
20. 在审查与第二章各条款有关的总体需求细目时，选定的这两个区域情况有所不同。图五显示，非洲组国家报告与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有关的需求最多，占其所报告需求的 16%，报告与第十二条（私营部门）有关的需求最少，仅占 2%。所列举的其余需求涉及第二章所有其他条款，分配总体平均，另有 6% 的需求属于涉及第二章的一般性需求。

21. 亚太组国家确定的第二章各条款相关需求的分布情况更不平均。在该国家组内，列举最多的需求涉及第七条（公共部门），占 20%，以及第十条（公共报告），占 16%。相反，提及最少的需求涉及第十一条（与审判和检察机关有关的措施），仅占 2%，以及第十四条（预防洗钱的措施），占该国家组国家强调的所有需求的 4%。

图五  
非洲：按（第二章）条款分列的占总体需求的百分比



图六  
亚太国家组：按（第二章）条款分列的占总体需求的百分比



22. 表 1 和表 2 按类别和条款对各区域的需求数量进行了更详细的分类，显示了各区域最强烈的需求。



表 1  
非洲国家组：按（第二章）条款和类别细分的需求

条款	需求类别						共计
	能力建设	促进国际合作	体制建设	立法援助	政策制定	研究和数据	
第五条	10	5	7	3	3	2	30
第六条	6	2	6	3	2	1	20
第七条	9	0	2	4	1	4	20
第八条	7	0	1	3	3	2	16
第九条	10	0	2	4	1	2	19
第十条	6	0	2	2	2	4	16
第十一条	8	3	3	1	1	3	19
第十二条	1	0	0	2	2	0	5
第十三条	9	2	4	3	5	2	25
第十四条	6	1	1	2	2	4	16
第五条和第六条	2	0	1	0	0	1	4
一般性技术援助需求	4	1	3	1	1	2	12
共计	78	14	32	28	23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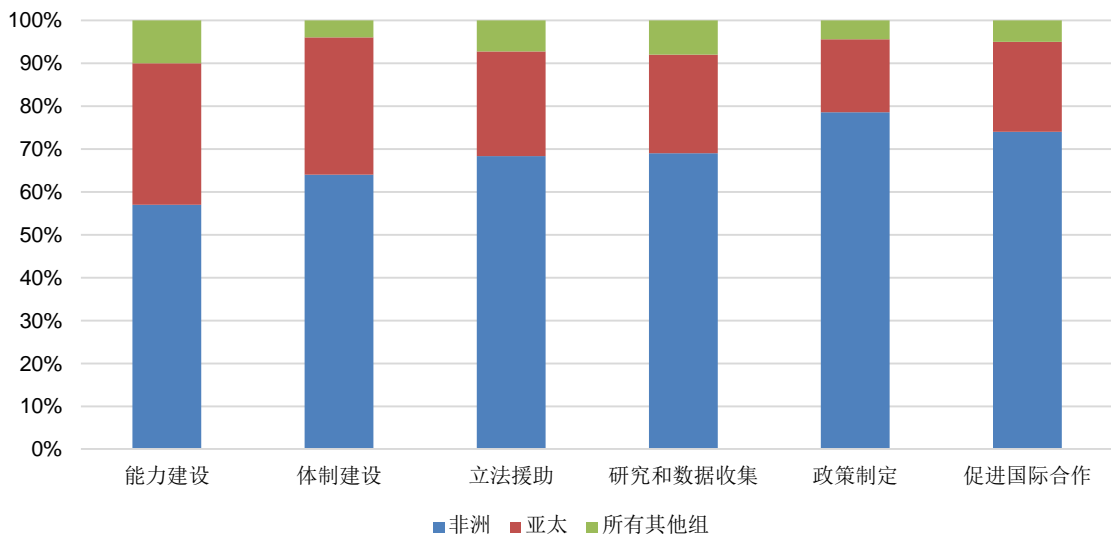
表 2  
亚太国家组：按（第二章）条款和类别细分的需求

条款	需求类别						共计
	能力建设	促进国际合作	体制建设	立法援助	政策制定	研究和数据	
第五条	4	2	3	1	3	2	15
第六条	7	0	2	1	0	0	10
第七条	5	0	2	2	1	1	25
第八条	7	2	1	2	0	0	12
第九条	5	0	1	1	0	1	8
第十条	3	0	1	2	1	0	20
第十一条	2	0	1	0	0	0	3
第十二条	4	0	3	0	0	1	8
第十三条	2	0	1	0	0	1	11
第十四条	4	0	0	1	0	0	5
第五条和第六条	0	0	1	0	0	0	1
一般性技术援助需求	2	0	0	0	0	3	6
共计	45	4	16	10	5	9	

23. 每一类别（能力建设、体制建设、立法援助、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政策制定和促进国际合作）所列需求的百分比表明，总体而言，每个类别中的大部分需求是由非洲国家组报告，其次是亚太国家组。这两个区域占每一类别中确定的需求的 90% 以上。图七显示了非洲国家组和亚太国家组提出的各类别需求的百分比细目。例如，在确定的 50 项体制建设需求中，64% 由非洲国家组提出，32% 由亚太国家组提出。

图七

按区域分列的已确定每一类别的需求所占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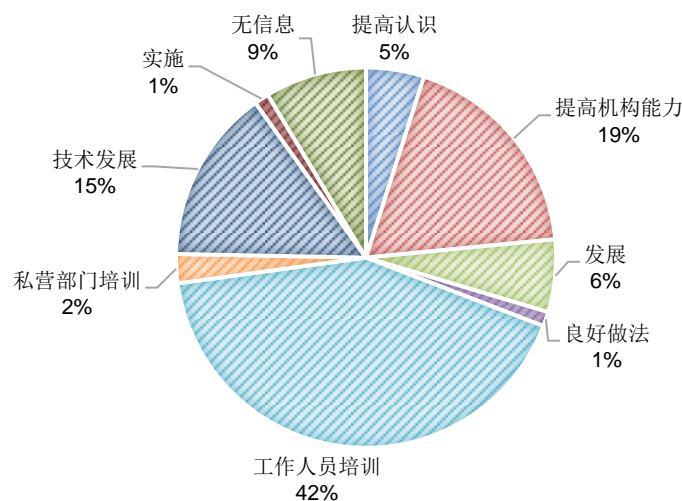
### 1. 非洲区域和亚太国家的能力建设趋势

24. 能力建设作为最大的需求类别，占第二周期迄今确定的第二章相关总需求的 44%，对各区域能力建设需求类型的细分显示出一些趋势。在 137 项能力建设需求中，非洲组和亚太组的国家合计提出了 123 项，占总数的 90%。

25. 这两个区域都有一种趋势是需要进行工作人员培训，非洲 42% 的能力建设需求和亚太区域 43% 的能力建设需求与各种形式的工作人员培训有关。第二个趋势尽管明显不如工作人员培训需求突出，却是提高机构本身能力的共同需求，非洲国家和亚太国家分别有 19% 和 15% 的能力建设需求提到了这类技术援助。此外，非洲国家强调技术发展是第三大最需要的能力建设类型。相比之下，亚太组国家更多地提到提高认识和交流良好做法（见下文图八和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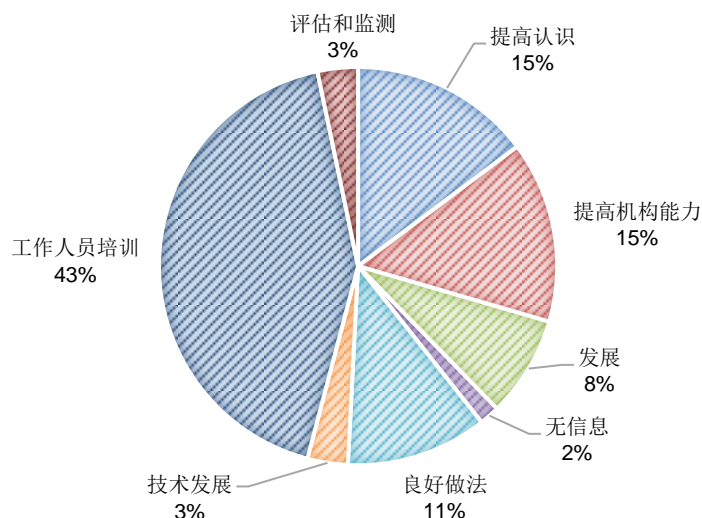
图八

非洲国家组：能力建设需求的类型



图九

## 亚太国家组：能力建设需求的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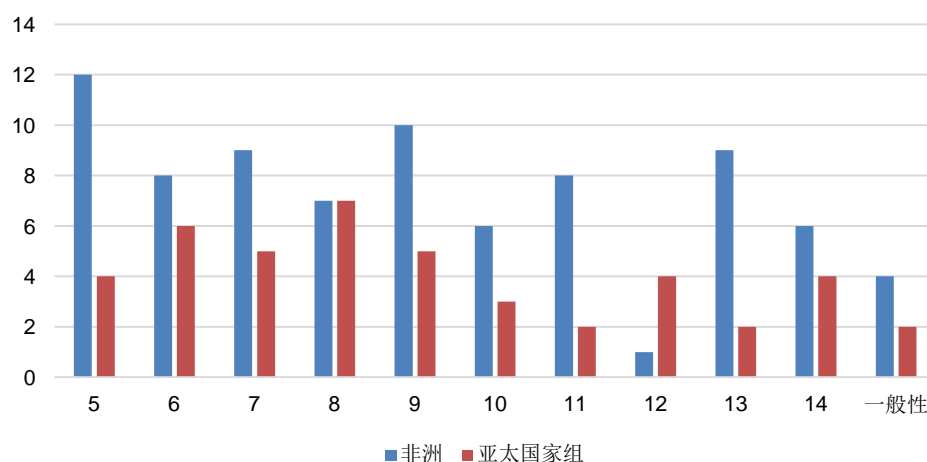


26. 图十显示，这两个选定区域按条款分列的能力建设需求数量有所不同。非洲国家组在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下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数量最多，有 12 项，在该区域共计 78 项能力建设需求中占 15%。按数量递减的顺序排列，其次是第九条（公共采购和公共财政管理），有 10 项需求，占 13%；第七条（公共部门）和第十三条（社会参与），各有 9 项需求；以及第六条（预防性反腐败机构）和第十一条（与审判和检察机关有关的措施），各有 8 项需求。

27. 亚太国家组在第八条（公职人员行为守则）下确定的能力建设需求数量最多，有 7 项，在该区域共计 45 项能力建设需求中占 16%。按数量递减的顺序排列，其次是第六条（预防性反腐败机构），有 6 项需求，占 13%；第七条（公共部门）和第九条（公共采购和公共财政管理），各有 4 项需求；以及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第十二条（私营部门）和第十四条（预防洗钱的措施），各有 4 项需求。

图十

## 按（第二章）条款和区域分列的能力建设需求数量



## 2. 体制建设

28. 在非洲国家组报告的体制建设需求中，24%涉及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21%涉及第六条（预防性反腐败机构）。在这些需求中，有一个明显的趋势是与加强机构有关的能力建设需求。在这一类别下确定的其他需求涉及的条款分布平均，但没有提出与私营部门（第十二条）有关的需求。

29. 在亚太国家组报告的体制建设需求中，22%涉及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17%涉及第六条（预防性反腐败机构）。其中大多数与制定、加强和实施结构或框架有关。与非洲国家组形成对比的是，17%的需求涉及第十二条（私营部门），请求交流良好做法和专家咨询意见。其余的需求大体上在各条款之间平均分布。没有提出涉及第十四条（预防洗钱的措施）的需求。

## 3. 立法援助

30. 非洲国家组确定的立法援助需求虽然总体上在各条款之间均匀分布，但涉及第七条（公共部门）和第九条（公共采购和公共财政管理）的需求略多，各占14%，确定了从交流良好做法到起草法律法规的各种需求。

31. 亚太国家组确定的涉及第五至十条和第十四条的立法援助需求相对均衡，其中大部分确定了在制定、起草和审查法律方面需要技术援助。

## 4. 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

32. 与立法需求类似，迄今为止，非洲国家组在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方面的需求分布相对均衡，但涉及第七条（公共部门）、第十条（公共报告）和第十四条（预防洗钱的措施）的需求略多，各占15%。

33. 亚太国家组将其30%的需求确定为关于第二章的一般性需求，这些需求均侧重统计数据的收集工作。

## 5. 政策制定

34. 非洲国家组确定的政策制定需求中有25%涉及第十三条（社会参与），重点是实施；涉及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和第八条（公职人员行为守则）的此类需求分别占13%，重点是制定政策和交流良好做法。亚太国家组仅确定了五项此类需求，其中大部分涉及第五条，所有这些需求都侧重制定政策或交流良好做法。

## 6. 促进国际合作

35. 促进国际合作方面的需求是这两个区域最小的类别，非洲国家组提出的涉及第五条（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的此类需求数量最多，而亚太国家组仅提出四项此类需求，各有两项分别涉及第五条和第八条（公职人员行为守则）。

## C. 与第二审议周期有关的跨领域问题

### 1. 交流良好做法

36. 有 13 个国家确定了在良好做法方面的需求。此类需求有 48 项，在为克服相关执行摘要概述的挑战而提出的 315 项需求中占 15%，其中 33% 涉及第五条。非洲和亚太区域的 11 个国家强调了交流良好做法的问题。此类问题涵盖了 291 项需求中的 46 项，占这两个区域所有需求的 16%。这两个区域 35% 的良好做法需求与第五条有关。

37. 虽然这些需求中有许多是一般性的或宽泛的，但那些具体说明了需要分享哪些领域良好做法的需求则着重指出应分享关于立法、框架、战略和行为守则及其实施和传播的实例。在良好做法需求中，经常提到国际、机构间和跨部门合作方面的良好做法。

### 2. 培训和能力建设需求

38. 28 个国家（74%）概述了与第二章有关的需求，其中包括工作人员、私营部门和机构的培训或能力建设。在 315 项技术援助需求中，有 100 项提出了能力建设需求。这占到迄今为止第二章相关所有需求的 32%。非洲和亚太区域的 24 个国家概述了此类需求。绝大多数直接列在能力建设类别下。不过，体制建设、促进国际合作、立法援助、制定政策以及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等方面也存在能力建设需求。

39. 需要的培训类型包括与数据收集和分析、风险评估、开展调查和起草法律有关的技术技能，以及一般能力，后者包括对《公约》本身的认识、预算编制、监测和评价、分析和道德操守。在大多数情况下，各国表示需要培训专门的政府官员或整个政府机构。但是，私营部门实体、媒体和民间社会组织也被认为是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潜在受益者。

## 三. 向国家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援助以有效预防腐败

4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就与《公约》第二章有关的广泛问题向提出请求的缔约国提供技术援助。这些问题包括预防性反腐败政策和做法、公共部门、公共采购和公共财务管理、公共报告、司法廉正、私营部门及社会参与。尽管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持续造成挑战，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仍提供援助，目的是通过其全球、区域和国家方案满足缔约国的需求。为应对这些挑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持缔约国努力预防腐败，为此远程开展活动，开发知识产品和能力建设工具，并加强其在外地的存在。

## 1. 反腐败中心和区域平台

41. 在通过关于“在区域层面加强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第 9/4 号决议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扩大其区域平台做法，力求通过确定共同的区域反腐败挑战和优先事项，以及制定承诺路线图，帮助缔约国加快有效实施《公约》。已建立六个区域平台，覆盖南美洲和墨西哥、东非、东南亚、南部非洲、东南欧以及西非和萨赫勒地区，并将于 2023 年为中美洲、加勒比和中亚发起另外三个区域平台。

42.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大努力将性别平等纳入其所有方案主流相一致的是，南美洲和墨西哥平台将性别和信息技术纳入跨领域主题领域，而西非和萨赫勒平台将性别平等纳入其整个行动计划的主流，指明了在商定的专题领域将采取的针对性别问题的措施和努力。

43. 除区域平台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制定了提供反腐败服务的新方法，即建立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外地办事处网络的区域枢纽和中心，加强对各国的反腐败技术援助。随着时间的推移，区域反腐败中心将成为《公约》实施方面的区域专门知识、良好做法和经验教训的资料库，并便利各中心之间交流经验，促进区域间合作和南南合作。

44. 第一个反腐败区域中心于 2021 年 9 月在墨西哥启动，以协调并向中美洲、加勒比和南美洲的缔约国提供技术援助。该中心借鉴南美洲和墨西哥区域平台所获得的经验，确定了与《美洲反腐败公约》及其后续机制等其他反腐败举措的协同作用。通过一个具有多样性和互补性的专门知识网络，该中心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了更多机会，使其能够在更加靠近执行点的地方，以更快、更有效的方式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产生的需求作出反应。

45. 正在肯尼亚为非洲建立第二个区域反腐败中心。该中心将借鉴 2017 年为东非、2019 年为南部非洲、2022 年为西非和萨赫勒建立区域平台所获得的经验，促进与其他反腐败举措的协调并确定协同作用，包括非洲联盟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牵头的举措。这也符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30 年非洲战略远景》，其中将保障民众和机构不受腐败和经济犯罪的影响确定为其五项目标之一，并支持非洲联盟的《2063 年议程：我们希望的非洲》。

4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计划在今后几年进一步扩大其区域足迹，包括通过建立更多的区域反腐败中心和平台。

## 2. 支持制定旨在预防腐败的法律、法规、政策和制度

47.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 17 个国家提供了立法支持，帮助制定与建立反腐败机构、公共部门廉正和保护举报人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向智利、库克群岛、厄瓜多尔、斐济、洪都拉斯、牙买加、基里巴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巴布亚新几内亚、萨摩亚、所罗门群岛、图瓦卢和瓦努阿图提供了制定国家反腐败战略方面的援助。支持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洪都拉斯、南非和南苏丹努力建立防止利益冲突制度和资产申报制度。

### 3. 预防公共采购中的腐败

48. 关于预防公共采购中的腐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促进信息技术和数字化工具在反腐败方面的应用，并与其现有伙伴开放订约伙伴关系组织密切合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扩大了与开放订约伙伴关系组织的合作，从而支持向 22 个国家提供公开订约和公共采购透明度方面的技术援助和指导，包括在如何提升数据质量及如何采用无障碍格式发布采购数据以便利外部监测方面。这一领域的其他工作包括与南美洲的缔约国举行区域圆桌会议，摸查关于将性别平等和包容性纳入公共采购的现有框架和举措，以期加强这些框架和举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向南部非洲区域平台的各个国家提供了关于公共采购资产申报及利益冲突的技术援助。

### 4. 加强私营部门的廉正

4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持努力预防涉及私营部门的腐败，推动在巴西、哥伦比亚、埃及、埃塞俄比亚、伊拉克、肯尼亚、利比亚、马来西亚、墨西哥、摩洛哥、缅甸、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苏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乌兹别克斯坦采取集体行动。在肯尼亚、墨西哥和巴基斯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为大学编写模块和培训材料、为企业代表举办客座演讲提供便利、为学生制定道德大使方案以及为道德大使进企业实习提供便利，支持对私营部门未来数代雇员开展反腐败教育。

### 5. 预防国际投资中的腐败

50. 根据第 8/9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提高对国际投资中腐败的存在、根源和严重性的认识。例如，2021 年 12 月，在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国家启动了反腐败从业人员网络，这是一个交流知识和良好做法、促进同行学习和加强国际合作以应对国际投资项目中腐败问题的平台。通过一系列研讨会，该网络支持了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 16 个国家（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中国、格鲁吉亚、希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蒙古、黑山、塞尔维亚、塔吉克斯坦、土耳其和乌兹别克斯坦）的 150 多名反腐败和投资从业人员参与制定旨在预防此类项目中腐败问题的政策和制度。在该网络的总体框架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旨在确保此类项目廉正的各个方面开发了若干工具和知识产品。

### 6. 促进司法廉正

51. 全球司法廉正网络继续发挥全球牵头作用，促进法官和司法机构彼此分享经验，并充当同行讨论和应对各种挑战的平台。2022 年 3 月和 2023 年 3 月，该网络在一年一度的女法官国际日之际组织了各种提高认识活动，促进女性积极参加司法工作。该网络的司法道德培训工具继续为世界各地的司法机构推出国家道德培训活动提供服务，全世界有 70 多个法域施行了该培训

教材。在该网络的总体框架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在多元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秘鲁、西班牙、泰国和加勒比区域提供关于司法廉正各方面的培训。该网络的网站是关于司法廉正的“一站式中心”，继续增设新的内容，包括观点文章、网络研讨会音视频和各种专题资源。

## 7. 通过教育和增强青年权能来预防腐败

52. 自缔约国会议第九届会议启动全球反腐败教育和增强青年权能资源倡议以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惠及逾 1,100 名受益人，包括反腐败专业人员、青年、教育工作者和民间社会组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来自非洲 40 所高等教育机构的 54 名学者组织了一系列培训讲习班。2022 年 6 月和 9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国际反腐败学院合作，为来自东欧和亚太区域 46 个国家的 90 名学生和青年举办了两次在线反腐败暑期学校。2022 年 9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巴西组织了第二届“廉正编程 (Coding4Integrity)”青年反腐败黑客马拉松。第三届已于 2023 年 3 月在墨西哥举办，第四届阿拉伯区域黑客马拉松拟于 2023 年 9 月举办。2023 年 2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墨西哥城为民间社会组织、学术界和青年组织了一次区域对话，讨论这些非国家行为体如何支持实施《公约》和大会反腐败问题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将在 2023 年举行其他区域对话。

## 8. 预防卫生部门的腐败

5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巴西、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加纳、墨西哥、南非和东帝汶提供了预防卫生部门腐败方面的支持。这包括评估和管理公共和私营卫生部门的腐败风险，提高公共采购的透明度和保护举报人。2022 年 9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入了世界卫生组织设立的全球卫生领域反腐败、透明度和问责制网络指导委员会。

## 9. 加强举报人举报制度

54. 在 COVID-19 大流行的背景下，制定强有力的机制为举报提供便利和更好地保护举报人，已被视为一项关键要素，可促使各国能够更好地应对全球卫生危机并从中恢复。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积极支持各国努力加强各自的举报人举报和保护制度，为此举办了三次区域活动，并为十个国家制定政策框架提供了支持。

## 10. 预防与影响环境的犯罪有关的腐败

5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反腐败工作纳入其处理影响环境的犯罪的更广泛工作之中。这包括向 9 个国家的 16 个负责管理野生生物、森林和渔业资源的主管部门提供支持，特别是在评估腐败风险和实施风险减缓战略方面。通过与影响环境的犯罪有关的金融调查方面的能力建设，向两个国家提供了支持。



## 11. 预防体育领域的腐败

5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保障体育免受腐败和经济犯罪影响方案，为来自 140 个缔约国的 1,200 多名受益人组织或支持开展了 60 多项活动，以加强刑事司法机构和体育组织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打击体育腐败的能力。亮点包括与国际足球联合会（国际足联）合作，为来自 150 多个国家的 400 多名刑事司法官员和足球协会的廉正官员提供国际足联全球廉正方案；为国际足联 2022 年世界杯廉正工作队的工作做出贡献；为太平洋区域的政府官员和体育组织举办了一次由欧洲联盟资助的讲习班；与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为北欧国家的政府官员和体育组织共同举办了一次虚拟讲习班。

## 12. 加强反腐败机构与最高审计机关之间的协作

5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8/13 号和第 9/2 号决议，加强反腐败机构与最高审计机关之间的合作。2022 年 11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巴西举办的世界审计组织大会上发布了关于加强最高审计机关与反腐败机构之间合作的实用指南。该出版物是在《阿布扎比宣言》方案下交付的一个关键知识产品，是在 50 个国家的最高审计机关和反腐败机构的 150 多名专家的协助下编写的。

5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一系列区域培训讲习班推广使用上述实用指南。第一个讲习班于 2022 年 9 月在墨西哥举行，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20 个国家的反腐败机构和最高审计机关参加了讲习班。这次活动是在智利主计长办公室作为最高审计机关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组织秘书处的支持下举办的。第二个区域讲习班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16 日在曼谷举行，来自最高审计机关亚洲组织 24 个成员国的最高审计机关和反腐败机构参加了讲习班。

## 13. 预防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腐败

59. 除了加强与和平行动部的合作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增加了对处于冲突和冲突后局势的国家的支 持，包括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海地、马里和索马里。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援助的重点是加强法律和监管框架以及反腐败机构的能力；加强司法廉正；以及支持大湖区国家应对可能助长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腐败问题。在中非共和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司法廉正和减轻监狱部门的腐败风险提供了支持。

## 四. 技术援助：供进一步审议的问题

60. 根据关于“在区域层面加强实施《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第 9/4 号决议，对每个区域确定的技术需求进行分析，可提供具体区域的详细情况，从而深入了解区域趋势。这种分析不仅能确定共同点，而且能确定差异，这些差异对调整所提供的技术援助至关重要。鉴于提供技术援助的区域中心的发

展情况，更好地了解援助类型、子类别、专题领域和相关条款方面的区域趋势，可有助于这些中心在建立后提供技术援助。

61. 今后，更仔细地审查与工作人员培训和其他类型的能力建设相对应的专题领域，可有助于更好地支持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同样，这种分析也可为交流良好做法提供参考。

62. 已完成的确定的技术援助需求的执行摘要数量有限，因此无法对东欧国家组或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进行深入的区域分析。随着更多执行摘要的完成，区域分析将有助于更好地进行区域间比较。

63. 将为关于资产追回的第五章起草一份类似的报告。在这两份报告之后，将向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十届会议提交一份更加全面的报告。

---